

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國語字音字形專長能力檢定公告

一、檢定內容

- (一) 檢定試題當場公布，國語字音、字形各 100 字，共計 200 字。
- (二) 檢定時間：以十五分鐘為限。
- (三) 檢定器材：請自備藍、黑筆書寫，不得使用鉛筆。
- (四) 評分標準：
 1. 一律書寫標準字體，每字 0.5 分，塗改一律不計分。
 2. 字音以教育部 88 年 3 月 31 日臺(88)語字第 88034600 號函公布之「國語一字多音審訂表」為準。字形以教育部所公布「常用國字標準字體」之字形為準。
- (五) 等級區分：90 分以上為特優、85 分以上未滿 90 分為優等、80 分以上未滿 85 分為甲等。
- (六) 檢定合格標準：獲得特優、優等、甲等者，始通過檢定並核發證書；未滿 80 分者不核發證書。

二、報名時間：**111 年 10 月 17 日 (一) 8:10 起至 10 月 24 日 (一) 17:30 止。**

三、報名時請詳閱報名流程*填寫報名表並上傳至報名系統：

- (一) 學生證正、反面 (二) 繳費收據電子檔 (三) 銀行或郵局帳號

四、報名人數限制：

上限不限。(人數若未達 30 人則不舉辦此專長檢定。)

五、檢定日期：

111 年 12 月 14 日 (星期三) 中午 12:30-12:45。將依報名人數安排梯次，明確時間及梯次於檢定前三日公告於本系網站。

六、報名費：\$200 元整

七、檢定地點：行政大樓 3 樓普通教室

八、附註：報名後概不退費，惟報名總人數不足規定人數時，方可憑收據辦理退費。

*備註：報名流程為「行政大樓一樓自動化收費機或圖書館繳費機點選檢定項目繳費」→至線上報名系統上傳學生證、繳費收據、銀行或郵局帳號。